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6—064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本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17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本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6—063)，定于2016年6月1日(星期三)14:30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醒各位股东及时参会并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宜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6月1日(星期三)14:30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6年5月31日15:00—2016年6月1日15:00

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16年6月1日9:30—11:30，13:00—15:00

5、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截止2016年5月25日(星期三)(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1785号双城国际四号楼10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会议议案

序号	议 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1	交易对方
2-2	交易标的
2-3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及溢价情况
2-4	交易对价
2-5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6	发行方式
2-7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2-8	发行数量
2-9	限售期
2-10	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2-11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2	募集资金用途
2-13	发行股票上市地点
2-14	发行决议有效期
3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6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7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8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9	关于批准本次重组有关的审阅报告与评估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上市公司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二) 披露情况

第1-11项议案业经2016年4月22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情况见2016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 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

自2016年5月25日(股权登记日)次日至股东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现场登记时间不包括5月28日、5月29日双休日),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三) 登记地点

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 1785 号双城国际 4 号楼 17 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 310052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 1、公司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1785号双城国际4号楼17层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2、邮箱: dshbgs@unitedmne.com
- 3、电话: 0571-87959025, 87959026
- 4、传真: 0571-87959026
- 5、联系人: 葛姜新, 姚卉

(二) 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 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 360925
2. 投票简称: 众合投票
3.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 (1) 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序号	议案内容	议案编码
总议案	对所有议案同意表决	100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00
2-1	交易对方	2.01
2-2	交易标的	2.02
2-3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及溢价情况	2.03
2-4	交易对价	2.04
2-5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5
2-6	发行方式	2.06
2-7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2.07
2-8	发行数量	2.08
2-9	限售期	2.09
2-10	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2.10
2-11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1
2-12	募集资金用途	2.12
2-13	发行股票上市地点	2.13
2-14	发行决议有效期	2.14
3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4.00
5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5.00
6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6.00
7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7.00
8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8.00
9	关于批准本次重组有关的审阅报告与评估报告的议案	9.00
1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10.00

11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上市公司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1.00
----	----------------------------	-------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6 年 6 月 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3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 先生/女士作为股东代理人，代理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委托人签（章）：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有限期限：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2016 年 5 月 日 - 2016 年 6 月 日
 委托日期：2016 年 5 月 日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1	交易对方				
2-2	交易标的				
2-3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及溢价情况				
2-4	交易对价				
2-5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6	发行方式				
2-7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2-8	发行数量				
2-9	限售期				
2-10	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2-11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2	募集资金用途				
2-13	发行股票上市地点				
2-14	发行决议有效期				
3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6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7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8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9	关于批准本次重组有关的审阅报告与评估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上市公司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附注：

(1) 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